

证券代码：400176

证券简称：奇信 3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第五届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雷鸣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,796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1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7,79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了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7,79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

润分配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7,79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7,79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3	《关于 2024 年 度利润 分配预 案的议	318,700	100%	0	0%	0	0%

	案》						
--	--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凯、张恒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法律意见书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25 日